

八.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单位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声明函

8.1 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企业（非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企业（非联合体）参加隆昌市教仪站的隆昌市高考综合改革配套系统一体化建设项目（隆交采竞商[2023]4号、N5110832023000011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本单位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隆昌市高考综合改革配套系统一体化建设项目，属于（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）行业；承接企业为四川招生考试信息资讯有限责任公司，从业人员 63 人，营业收入为 17,843,324.33 元，资产总额为 25,865,490.16 元，属于（ 中型企业、 小型企业、 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本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四川招生考试信息资讯有限责任公司

日期：2023年2月20日

